

高雄市政府 函

地址：80252高雄市五福一路67號
承辦單位：文化局人事室
承辦人：黃純宇
電話：07-2288868
電子信箱：purearof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22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文人字第107305146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單身聯誼活動計畫及報名表各1份(隨文引入)(24821087_10730514600A0C_ATT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府辦理107年度「520普緣同牽—2018我愛您」公教人員單身聯誼活動計畫及報名表各1份，請轉知貴屬單身同仁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擴展公教單身同仁社交生活領域，增進兩性互動及情感交流，促成良緣，提升婚育率，爰訂定本活動計畫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高雄市政府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人事處。
- 四、承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文化局。
- 五、協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消防局。
- 六、參加對象：
 - (一)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編制內單身公教員工。
 - (二)中央機關及各縣市政府、本市議會、中央機關駐南部單位、南部公立大學、公立醫療機構、國(公)營事業機構等編制內單身公教員工。
- 七、活動日期：107年5月20日(星期日)。



八、活動地點：高雄市文化中心。

九、參加人數：40人(男、女各20人)。

十、報名事項：

(一)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07年4月25日(星期三)止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請至本府未婚聯誼線上報名系統(<https://love99.kcg.gov.tw:8443/>)進行線上報名，或逕自填妥報名表(於本府人事處活動訊息區網頁下載，或逕洽本府文化局人事室)，傳送電子檔(purearof@kcg.gov.tw)後郵寄、公文交換、親自或委託他人將紙本逕送本府文化局人事室彙辦。

十一、報名費用：新臺幣650元。接獲繳費通知者，請盡速以匯款方式繳交報名費用(以匯款日期為準)，並請於107年5月9日中午12時前將繳費收據填註參加者機關名稱、姓名、連絡電話(手機)，繳費收據影印傳真、掃描電傳或送至本府文化局人事室俾憑核對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處署、各縣市政府(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)(高雄市政府除外)、高雄市議會、第四類發行(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人事處、高雄市政府消防局、高雄市政府文化局除外)、內政部營建署南區工程處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南區分署、財政部高雄國稅局、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、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、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、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檢察署、臺灣高雄地方法院、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、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、高雄高等行政法院、法務部調查局高雄市調查處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、經濟部國際貿易局高雄辦事處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高雄分局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、交通部民用航空局高雄國際航空站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高雄分處、行政院海岸巡防署海岸巡防總局南部地區巡防局、交通部公路總局東西向快速公路高南區工程處第二工務段、交通部公路總局東西向快速公路高南區工程處第六工務段、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五總隊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、衛生福利部屏東醫院、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、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高雄榮民總醫院、高雄榮民總醫院臺南分院、高雄榮民總醫院屏東分院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區營業處

副本：高雄市政府人事處(給與科)(含附件)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(含附件)、高雄市政府

消防局(含附件)、高雄市政府文化局(含附件)

2018-03-22
09:52:59
電子交換章

市長 陳菊

裝



訂



線